

证券代码：002909

证券简称：集泰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100

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24年10月22日以邮件、电话方式发出通知。会议于2024年10月25日下午15:30在广州开发区南翔一路62号C座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

2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

3、公司监事会主席刘金明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4、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年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法规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要求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年三季度报告》。

公司全体监事认为：公司编制和审核的《2024年三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同意通过该报告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、0 票回避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(2024-101)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其应用指南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有关规定，为了更加真实、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、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，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、分析和评估，基于谨慎性原则，拟对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。

经测试，2024 年前三季度公司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15,013,361.74 元。

公司全体监事认为：公司 2024 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有关会计政策的规定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依据充分；计提资产减值后更能公允、客观地反映公司 2024 年前三季度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；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有关事项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、0 票回避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 2024 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(2024-102)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五日